

证券代码：838633

证券简称：伦嘉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太原伦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减持）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张朝伦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太原伦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生态健康床垫系列、被系列和枕系列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产业路48号新岛科技园A座401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权益变动前，张朝伦持有伦嘉科技21,141,225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为52.8531%；权益变动后，张朝伦持有伦嘉科技0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为0%。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张朝伦	
股份名称	伦嘉科技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21,141,225 股，占比 52.8531%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21,141,225 股，占比 52.853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141,225 股，占比 52.853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400,000 股，占比 1%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000 股，占比 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p>2016年8月10日，太原伦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2022年2月14日，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双方后经协商对《股份转让协议》中涉及的转让方式、转让股份数量及转让金额进行了调整，经双方一致同意于2022年3月7日签署了上述协议的《终止协议》，并于2022年3月7日重新签订了新的《股份转让协议》。张朝伦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或盘后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挂牌公司20,741,22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8531%。本次交易后张朝伦对挂牌公司拥有的权益比例由52.8531%减少到1%。</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收购后，收购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将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整合有效资源，拓宽被收购公司业务领域，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提升公司股份价值和股东回报。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张朝伦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2年2月14日，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双方后经协商对《股份转让协议》中涉及的转让方式、转让股份数量及转让金额进行了调整，经双方一致同意于2022年3月7日签署了上述协议的《终止协议》，并于2022年3月7日重新签订了新的《股份转让协议》。张朝伦本次拟转让20,741,225股（占公众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1.8531%）、栗刚本次拟转让1,138,275股（占公众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8457%），段福科本次拟转让1,138,275股（占公众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8457%），上述拟转让股份均为流通股。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修订稿）。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的情形

原控股股东对收购人的主体资格、诚信情况及收购意图的调查情况	<p>本次收购人为山西昌晟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人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的管理规定：收购人山西昌晟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为2005万元，实收资本为2000万元，且已开具新三板全部权限的交易账户，具有参与公开转让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的资格，为合格投资者。</p> <p>收购人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根据收购人出</p>
-------------------------------	--

	<p>具的声明、征信报告以及检索国家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官方网站查询的相关信息，收购人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不存在利用收购公众公司之事项损害公众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p> <p>收购人收购伦嘉科技后，收购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将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整合有效资源，拓宽被收购公司业务领域，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提升公司股份价值和股东回报。</p>	
<p>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否</p>	<p>不存在</p>

（三）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二）新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 （三）收购报告书（修订稿）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朝伦

2022年3月8日